



RRPE89050053 (8 .P)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8023

家庭系統的測量與類型:以青少年原生家庭為例之初探
The Measurement & Types of Family Systems: A Study of
Adolescent Family

計畫編號: NSC 89-2413-H-032-001

執行期限: 民國 88 年 8 月 1 日至民國 89 年 7 月 31 日

主持人:	黃宗堅	執行單位:	淡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共同主持人:	周玉慧		: 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
	張思嘉		: 世新大學社會心理學系

一、中文摘要

雖然採取系統觀點的家庭研究已漸受重視,然而由於系統概念的複雜與抽象,國內以此思考方向來探討家庭系統測量的研究則仍在起步階段,有許多相關的理論與實際操作的課題都有待積極建立與推廣。目前國外雖已有一些研究採取系統思維觀點來測量家庭系統的向度,但當運用在台灣社會時,其中仍然存在許多文化上的影響及方法上的困境極待突破。由於家庭研究的議題已漸受重視,如何建立適合國人的家庭系統測量工具,應該也是刻不容緩的需求。

因此,本研究突破以往家庭測量的限制,企圖從文獻分析以及去年度進行的國科會研究:「家庭系統的互動歷程:以青少年原生家庭為例之質性研究」之初步結果所呈現的家庭向度及內涵為基礎,進一步整合這套概念架構成為家庭系統的量表,以及檢驗其信、效度,並嘗試做家庭組型之分類。期能呈現台灣家庭系統測量的初步模式,以作為日後從事相關研究之基礎。

關鍵詞: 家庭系統、家庭測量、家庭類型、互動歷程、青少年原生家庭

Abstract

Recent studies have called for an increase attention to the family system as a crucial context for understanding the individual's development. While many measurements have been undertaken to examine the family system dynamics, most of the scales have encountered several research difficulties. The impacts of cultural context as well as the methodological issues have always been ignored.

Based upon the research deficiencies stated above,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was to synthesize the existing literature and author's previous findings into a more family system perspective measurement. A survey study was conducted to develop a family system scale and examine the validity of the scale. The applications of the scale as well as the types of the family system were discussed.

keywords: family systems, dynamic processes, adolescent, family measurement

二、緣由與目的

自從家族治療與家庭心理學將 Bertalanffy 的一般系統論 (general system theory) 介紹至家庭研究的領域後，許多來自心理學、精神醫學、社會學及人類學等不同訓練的學者 (如 Kaslow、Liddle、Pinsof、Scarr 等) 便開始運用此一嶄新的角度來探究人類行為與家庭之間的動力。這樣的研究取向，促使研究者將探討個體問題的核心根源，從原先侷限在個體內部因素的焦點轉移到整個家庭系統上面。

那麼，以家庭系統為主要關注層面的研究取向為什麼顯得如此重要？而這樣的研究取向又與傳統的思考架構有何不同？事實上，以青少年適應問題來說，過去學者們在探討青少年心理及行為發展時，雖然皆曾強調家庭關係所可能產生的影響力，然而回顧國內外以往在此相關議題的研究上，發現其焦點多半只就某個單一的家庭層面，諸如：人口變項、社經地位、父母親管教態度與方式、溝通品質、壓力調適、問題解決、家庭氣氛或父母婚姻衝突等單獨的向度來分析，而非將家庭視為一整體之系統 (family as a whole)。因此，在診斷及評估青少年心理適應行為與家庭的關係時便難免失之偏頗。

然而，相對於以往的非系統取向，家庭系統觀點則是更嚴謹地從生命發展週期的角度出發，強調在不同的個體發展階段 (如家中有青少年時期) 家庭系統有其需要達成及因應的階段任務 (如家庭規則、溝通模式或權力結構的修正)。其次，它更以整體家庭，而非個人或兩人關係為分析單位，同時也突破只擷取單一家庭層面 (如父母管教態度、人口變項及社經地位) 的限制，而試圖應用整體家庭系統的觀點來探

討系統維持及運作的方式；不同家庭成員中人際關係的處置、管理、相互改變與影響的過程；以及家庭系統與外在大環境的互動模式等向度。無可否認地，相較於其它只有關注個人內在心理 (intrapsychic) 的特性或機轉之傳統研究取向，家庭系統思維觀點的開展，確提供一個更完整的理論架構來幫助實務工作者或研究者了解家庭成員之間的生態關係，評估家庭系統運作的問題癥結，以及做為研究、預防或治療計劃的重要參考指標。

由於採取系統觀點的家族治療及家庭心理學已漸受重視，許多有關家庭系統的測量工具也如雨後春筍般的發展。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現階段從事有關此一方面的研究，所面臨的主要困境之一就是，雖然有不少的學者試圖把家庭系統理論中複雜的概念加以整合，並提出幾套不同的工具 (例如 Olson 等人的 Circumplex Model, Beavers 等人的 System Model, Epstein 等人的 McMaster Model, 以及 Moos 等人的 Environment Model) 來評估家庭系統的不同向度及內涵，表面上能夠使用的工具不少，但是由於每個量表各有其重點及理論依據，而且各種測量所包含的概念多所重疊，或者是概念間的操作性定義不甚清楚等問題，實在有必要加以整合及澄清其間的關係。

另外一個在家庭系統測量中極待澄清的問題就是，當我們在應用這些翻譯的量表來評估台灣地區的家庭時，不同文化是否對家庭常態、病徵、行為模式及壓力的表達有所不同而產生不同的影響？而我國文化中傳統的孝道文化 (葉光輝, 1997), 關係取向文化中的自我概念 (楊中芳, 1991), 嚴管嚴教的父母觀 (林文瑛、王震

武，1995)，母親角色的特殊文化意涵(孫隆基，1995；謝泳在，1994)，以及父子軸社會中的親職傳統等(Hsu, 1985)又是如何反映在家庭系統的向度上？這些問題都是有待進一步的探討。

由以上的討論，我們發現雖然國內有關家庭系統測量的研究仍在起步階段，有許多相關的概念及實際操作的課題都有待積極建立與推廣。特別是家庭研究議題的漸受重視，如何建立適合國人的家庭系統測量方法與工具，也就成了刻不容緩的課題。

因此，本研究突破以往家庭測量的限制，企圖從文獻分析以及去年度進行的國科會研究：「家庭系統的互動歷程：以青少年原生家庭為例之質性研究」之初步結果所呈現的家庭向度及內涵為基礎，進一步整合這套概念架構成為家庭系統的量表，以及檢驗其信、效度，並嘗試做家庭組型之分類。期能發展出一套台灣青少年家庭系統量表，以作為日後從事相關研究之基礎。

三、研究方法

本研究基本上是延續去年度有關家庭系統研究的相關議題。該研究透過文獻分析與深度訪談的方式，企圖以青少年原生家庭為初探，了解台灣社會中家庭系統有那些重要的向度與內涵，以及這些向度與內涵是如何透過家庭成員中三個主要次系統：親子、夫妻、手足的互動來呈現。本研究則是希望繼續藉著上述的初步結果，發展成為一個青少年家庭系統的量表，並進行其信度、效度之檢驗與家庭組型之分類。至於其研究方法與步驟的部份，則擬

分別由下列兩部份來說明：

(一)量表編製的方法與步驟

1.研究方法

依據上一年度之研究成果所發展出來的概念架構與向度內涵來撰寫量表。此外並藉由專家一致性評估及預試分析(pilot test)等方式，做為量表題目與內容本身的評估，澄清與修正等工作。

2.研究程序

(1)專家一致性評估：研究者在正式施測量表之前，先經由專家評估之程序，評估量表題目之適切性，以確保量表之內容效度。在邀請專家評估時，研究者擬依據以下兩個條件：(1)對家庭系統理論有深刻了解者；(2)熟悉測量工具的編製與統計者。以確保上述專家能對量表是否適用於描述家庭系統的向度與內涵，做出較為正確的評估。

其次，根據評估結果，研究者舉行一次專家座談，針對有不同意見之量表題目加以討論，以澄清彼此在觀點及看法上的差異，並且針對題意不清或模糊之處加以修訂。

(2)預試：其目的是透過團體施測，以北市高中一、二、三年級各一班為對象，實地瞭解受訪者回答問題時，是否有題意不清或其它混淆、困難之處。研究者則依此作為局部文字修訂及調整的參考。

(3)綜合專家一致性及預試評估等意見，編擬正式施測的量表。(如附件一)

(二)信度、效度檢驗方法與步驟

1. 研究方法

正式信度與效度檢驗採用調查法的方式，針對去年度研究中所展現的家庭系統向度，進行測量工具的內部一致性信度與建構效度檢驗；分析不同向度間的關聯；以及檢定不同家庭系統向度的組合是否能呈現不同的家庭類型。

2. 研究對象

本研究之施測對象包含台北縣市公私立高中、高職之學生、他們的父母親以及一個兄弟姐妹，回答同一套家庭系統量表。為使研究樣本具代表性，選取台北縣市不同地區的高中、高職共 12 所，其中包括建國中學、中山女高、三重中學、金陵女中、淡江中學、大同高中、南山高中、西湖高工、內湖高工、復興商工、惇敘工商、松山工農等 12 所共計 769 人，其抽樣方法皆採取班級為單位的團體施測，最後獲有效樣本 579 人。

3. 研究程序

施測時由經過「測驗施測過程訓練」的研究人員到學校之各個班級進行施測。作答前由研究人員根據量表上之作答說明，統一解釋其作答方式。作答時採不計時、不計分方式，待所有學生作答完畢後統一收卷。同時，並請學生攜回問卷，請其父母親與手足填答，並告知於一星期後將填答完的問卷繳回至班級導師處，研究人員再到校回收，或請導師協助寄回。

4. 資料分析

- (1)以項目基本描述統計(平均數、標準差及次數分配等)，檢定每一個項目的易答程度與初級區分力。
- (2)以 α 係數分析其內部一致性信度，亦即每一個向度內的項目之間是否具有

測量同一個概念的一致性。

- (3)以因素分析探討此一量表能否清楚地展現各種不同而且有意義的家庭系統向度。
- (4)以相關係數檢驗不同的家庭系統向度是否具有高度相關的情況。
- (5)以聚叢分析或多次元尺度法(Multi-Dimensional Scaling)檢定此一量表能否從不同家庭系統向度的組合顯示不同的家庭類型。

四、結果與討論

(一)家庭系統量表

1. 量表內容

經過上述研究方法所述的選題程序之後，共選取六個分量表計 101 題：家庭價值 21 題，訊息交換 21 題，情感傳達 17 題，角色執行 10 題，系統界限 17 題以及問題解決 15 題(如附件一)。

2. 量表型式與計分

本量表採四點量尺計分方式，計分時「完全不符合」為 1 分、「不太符合」為 2 分、「還算符合」為 3 分、「非常符合」為 4 分。受試者作答時，依據自己的真實感受圈選與自己情形最符合的答案。反向題則以反向方式計分。

3. 信度考驗

本量表的信、效度研究樣本是以台北縣市的建國中學、中山女高、三重中學、金陵女中、淡江中學、大同高中、南山高中、西湖高工、內湖高工、復興商工、惇敘工商、松山工農等 12 所公私立高中、高職，抽取一、二、三年級學生共 769 人作為信、效

度考驗的對象，刪除作答不全、明顯反應心向及非完整家庭者之後，共得到有效樣本 579 人。

信度研究部份，本量表以 Cronbach α 、折半信度、斯布校正係數及再測信度為其指標。各分量表 Cronbach α 係數分佈在 0.59 至 0.86 之間，斯布校正係數亦在 0.56 至 0.83 之間。本研究並以建國中學 30 名，淡江中學 32 名為對象，隔三週後求得再測信度，其再測信度介於 0.50 至 0.84 之間，其各項信度考驗結果堪稱良好。

4. 效度考驗

本研究使用 LISERL 8.30 版統計軟體，對本量表的建構效度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所有題目在其所分屬的因素上的因素負荷量皆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顯示本量表的題目足以符合研究者所提出的概念建構。

(二)家庭系統類型

根據初步的分析結果，大約可以依其成員間的互動情形，以及該家庭整體運作功能的優劣程度，區分出失功能、一般類及適應良好等三種亞型。至於如何區分出家庭整體運作功能之優劣情形，下面另有說明。

其次，本研究再根據前述提出用以分析家庭系統或文化類型的六個主要向度，對各類亞型家庭進行特徵屬性的抽取工作。經由三位研究者的分析討論，最後歸結出以下的結果。

1. 家庭價值

在腳本型家庭裡，成員對於由清楚明確的價值取向所形成的家庭規則是極具共識的，也被期待必須共同遵守。其中，腳

本型家庭所關注的家庭價值主要包含了重視家庭和諧、家庭名譽及由成就表現所帶來的家庭的富足等目標。此類型家庭以規則、規範來制訂家庭中的秩序，所有的成員都具有明確的角色規範，何時何地應該如何的行為表現都是相當清楚的，每個人克盡在家庭中的職責，使家庭系統呈現平靜的狀態；家庭名譽的創造與維持也是腳本型家庭的重要課題，因為個體所表現出來的行為，如學業、品行及其他成就表現等，這些個人的成就都會成為家庭這個群體共同的榮辱，休戚相關。

相對於腳本型家庭而言，交涉型家庭反而在個人精神生活的成長、個體的獨立自主與發展，以及強調家庭生活的品質等方面是更被關注的價值目標。此型家庭中成員大約毋須配合家庭的腳步，因此對於個體能夠獨立追求自主的生命目標則被賦予更多的期待。

2. 訊息交換

因為規則的清楚明訂，腳本型家庭中的成員只需按照規則行事，於是當家庭內彼此交換訊息時，通常是採取隱喻的方式來表達所欲指涉的訊息，就足以使家庭規則得以彰顯。形式多間接、不具體、簡短，這是因規則原來就被期待必須遵守。而訊息交換的目標也主要以固守既有的家庭規範為依歸。

交涉型家庭則是以強調個體間的平等，注重在平權基礎之下以合理的事實為根據，訊息交換的目的在於使彼此的思考和想法得以相互瞭解，再進行共識的達成。因此除了事實的陳述，情緒語言的表達也是交涉型家庭的特徵之一。

3. 情感傳達

在腳本型家庭中，強調的是具體規則

下的角色責任與規範，而且也是目標取向的家庭運作型態。因此所謂的情感傳達比較不是因應個體差異或次系統間的關係而自然產生，反而視角色責任是否達成為理所當然，所以比較容易忽略情緒的處理與支持。

至於交涉型家庭則以家庭氣氛的考量為優先，而非以角色責任定位。此類型家庭相當重視個人情緒反應、感受需求的滿足，若成員感受到好的家庭氣氛，則情感的傳達是較正面、直接的；若成員對家庭氣氛的感知是負面的，則情感傳達較為疏離、冷漠。情感傳達的方式可視為交涉型家庭的重要評估標的。另外，次系統內或次系統間的情感傳達能力若好，則可能會以較正面的態度來因應衝突；但在失功能的交涉型家庭裡，反而會因為個體過於注重自身的情緒，而使次系統內或次系統間會無法發展出適當的模式來因應衝突。

4. 角色執行

注重上下階層差序（或單向強勢）是腳本型家庭在行為控制向度上的重要特徵。其行為控制來源大多訴諸於權力，因此往往都是由家庭系統裡最有權力的人來制訂家庭規則，而這類家庭的權力結構分明也促使家庭成員能各自安定就位。另外，由於腳本型家庭因強調角色責任，因此若個體未達成家庭所設定的目標與規定時，給予適度的懲罰被視為是理所當然的。

而以平權為重要特徵屬性的交涉型家庭，個體往往要求獨立自主。由此，家庭中的行為控制往往視家庭氣氛而定；若彼此情感濃密，成員感受到的家庭氣氛是正面的，則往往可透過協調、妥協的方式來達到行為要求的目的；若彼此的情感是疏離，家庭氣氛是疏淡解離的，則常難以對成員提出有效的要求或約束。

5. 家庭界限

腳本型家庭主要是以權力介入各次系統間的界限，因此內部的滲透性相當通透，而界限不清，同時也鼓勵成員間的相互依賴。至於對外的家庭界限雖較為封閉，但有時從系統的開放性程度，可評估出家庭的適應力情形。

相對於腳本型家庭內部的界限不清，交涉型則強調各次系統的界限清楚、明確，雖然重視各次系統的獨立自主與發展，但可藉由情感因素來聯結各次系統間的凝聚力。此外，會運用外界支持系統也是交涉型家庭的重要特徵屬性之一，它可使家庭系統與外界具有更大的通透性。

6. 問題解決

習慣以規則當作家庭應對問題的最高指導原則的腳本型家庭，衝突解決的方法通常就是依照家庭內的規則作處置，而較少因時因地制宜。也因為規則大多由上位者決定，故上者常未能感受到衝突的壓力，而下者則須要用壓抑、忍讓方式來解決衝突，並對衝突壓力的感受敏感。

交涉型家庭著重個體自主感受，而非顧及整體系統。因此當衝突發生時，多以個體的感受及利益為優先考量，必要時再進行協商解決。協商時，以直接溝通協調方式來達成共識原則。

根據腳本型與交涉型家庭在六個向度特徵的不同，雖然已粗略的區隔這兩類型家庭，但廣義的腳本型與交涉型家庭並無明確指涉孰好孰差。在本研究裡也發現，雖然同屬腳本型家庭，但不見得就一定是固滯、僵化、只遵守教條的系統模式，當然所謂的交涉型的家庭也不一定就是情感濃疏恰到好處，或者衝突時的處理都會得到有效的解決。於是在家庭功能的界定

上，我們運用了「失功能」、「一般類」及「適應力良好」等家庭亞型來協助作進一步的脚本型與交涉型家庭的功能分類。

而用以評估脚本型家庭功能的重要因素，本研究認為主要是(1)家庭規則被成員的接受性及(2)系統的開放性兩因素決定此類型家庭功能的優劣。如果規則在表面上是被接受的，但私底下內心卻是抗拒的，加上系統本身又是僵滯、封閉的狀態，則這類的脚本型家庭當屬「脚本型-失功能亞型」。當規則是被成員所接受的，而且系統又有適當的開放性來調節家庭內部所產生的壓力，則我們可稱之為「脚本型-適應良好亞型」家庭。至於處於這兩種型態之間的，僅具有這兩項因素之一者，其功能尚可的家庭系統模式則稱為「脚本型-一般類亞型」。

對於用以評估交涉型家庭功能的重要因素，主要以(1)成員彼此的溝通能力、(2)個體的自主性、自律性、以及(3)家庭氣氛是區分各種不同功能的交涉型家庭的重要關鍵。若個體過份注重個人感受與利益，同時彼此的情感是疏離沒有聯結的，則在衝突處理又缺乏溝通能力，則難以得到共識平衡的家庭型態稱之為「交涉型-失功能亞型」。即使是注重追求個人的獨立與成長、自身的利益，但個體會嘗試在系統與個人之間取得良好的平衡狀態，而系統內也具有親密的情感依附，允許負向情緒的出現，並較會以正面的態度來因應情緒衝突，以平權、協商的態度來處理問題，這樣的家庭屬於「交涉型-適應良好亞型」。至於在兩型之間的，我們稱之為「交涉型-一般類亞型」。

五、計劃成果自評

(一) 在理論方面

1. 本研究應是第一個試圖整合系統觀點中

的多元複合 (multi-level) 概念，採取家庭中三個主要次系統來呈現家庭成員互動關係的實徵研究。

2. 本研究透過家庭系統的思維觀點，為傳統家庭研究提出一個新的切入角度，期望能對台灣地區青少年家庭系統的向度與內涵有進一步的瞭解。而透過問卷調查的資料分析，有關家庭系統的測量模式將可以逐步建立起來，以做為日後驗證或修正的基礎。
3. 本研究是研究者一系列家庭系統的研究之一，今後將以青少年原生家庭為基礎，繼續探討在家庭生命週期中其它階段的互動歷程，期能建立一套本土的家庭系統理論與測量方法，以解釋中國人的家庭互動及運作歷程。

(二) 在實務應用方面

研究結果將可提供家庭教育及諮商輔導人員作為預防、診斷、評量及治療之參考指標。

(三) 可提供之具體訓練

本研究對參與之工作人員，可提供下列之訓練與經驗：

1. 對家庭系統理論與測量的研究文獻做廣泛認識與探討。
2. 對量表的編製、施測，以及資料分析方式的深度瞭解與實地練習。
3. 對從事本土家庭心理學研究之專業智能的培養。

六、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 林文瑛、王震武 (1995)。〈中國父母親的教養觀：嚴教觀或打罵觀？〉見楊國樞主編：《親子關係與教化》，台北：桂冠圖書公司，2-92。
- 孫隆基 (1995)。《未斷奶的民族》。台北：巨流圖書公司。
- 葉光輝 (1997)。《九〇年代的台灣社會：社會變遷與基本調查研究系列二(下)》。張荳雲，呂玉瑕，王甫昌編，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籌備處專書第一號。
- 楊中芳 (1991)。〈回顧港台「自我」研究：反省與展望〉。見楊中芳、高尚仁合編：《中國人·中國心·人格與社會篇》，台北：遠流出版公司，93-146。
- 謝泳在 (1994)。〈中國文化中的寡母撫孤現象〉。《二十一世紀》(台灣)，1994年8月號。

二、英文部份

- Beavers, D. S. & Hampson, R. B. (1990). Successful families. New York: Norton.
- Epstein, N. B., Bishop, D., Ryan, C. et al. (1993). The McMaster model: View of healthy family functioning. In F. Walsh (ed.) Normal Family Processes. New York: Guilford.
- Hsu, F. L. K. (1985). "The self in cross-cultural perspective". In culture and self: Asian and western perspective. A. J. Marsella, G. DeVos & F. L. K. Hsu. Eds. Pp. 24-55. N.Y.: Tavistock Publications.
- Kaslow, F. W. (1991). Organiz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family psychology in the United States: An overview. Family Therapy, 18(1):1-10.
- Liddle, H. A. (1992a). Is there life for family psychology after family therapy? Review of F. W. Kaslow (Ed.), Voices in family psychology, Vols 1 and 2. Contemporary Psychology, 37(9):917.
- Moos, R. H., & Moos, B. S. (1994). Family environment scale manual (3rd ed.). Palo Alto, CA: Consulting Psychologists Press.
- Olson, D. H., Russell, C. & Sprenkle, D. H. (Ed.) (1989). Circumplex model: Systemic assessment & treatment of families. New York: Haworth.
- Pinsof, W. M. (1992). Toward a scientific paradigm for family psychology: The integrative process systems perspective.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5(3-4): 432-447.
- Scarr, S. (1985). Constructing psychology: Making facts and fables for our times. American Psychologist, 40(5): 499-512.

附件一(家庭系統量表)